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批复)

松发改审〔2017〕41号

关于松江区乐都西路跨油墩港 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

松江区交通委员会:

你委《关于松江区乐都西路跨油墩港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的请示》(沪松交〔2017〕160号)及相关附件收悉。乐都西路跨油墩港工程为2015-2017区内断头路项目,按照沪发改投〔2015〕104号文要求,我委上报市发改委《关于提请审核松江区昆港公路南延伸段工程项目方案及投资估算的请示》(松发改字〔2017〕39号),日前,项目已经沪发改投〔2017〕190号作出审核意见。根据审核意见及市、区建设计划,原则同意该工程可行性研究报告。具体事项批复如下:

一、项目法人:上海市松江区公路(市政)建设项目办公室。

二、项目建设地址:根据沪松规土许选〔2017〕第41号,项目位于松江区永丰街道、小昆山镇;根据沪(松)规土预〔2017〕第0045号,项目用地面积为4.56619公顷。

三、项目建设内容:本工程西起鼎源路,东至辰塔路,道路全长约1.1千米,规划红线宽度为40米,建设规模为双向4快

2 慢；道路沿线新建油墩港大桥、东胜港桥 2 座桥梁。同步完成排水工程及标志标线、信号灯、绿化、照明等附属工程。

四、建设技术标准：道路等级城市次干路，设计速度 40 公里/小时，路面设计荷载为 BZZ-100 型标准车；桥梁设计荷载为城-A 级，抗震设防烈度为 7 度，桥梁跨径及梁底标高以水务、航务部门意见为准。

五、投资及资金来源：经市发改委审核，项目总投资为 23483 万元，其中，工程费用 17465 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771 万元，预备费 962 万元，房屋及土地征收补偿费 2674 万元，管线搬迁费 611 万元。市级建设财力对本工程按 23342 万元（不含污水连通管）的 50%定额补贴 11671 万元，其余部分由区级财力承担。

接文后，请建设和设计单位，对项目设计、投资估算等方面存在的一些问题，应根据评估意见进行补充和完善，使整体建设方案更趋合理。

本批复文件有效期 2 年。

特此批复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10 日

抄送：市发改、交通委，区府办，区建管委，区监察、规土、财政、审计、环保、绿化市容、水务、统计局，区公安交警支队、公路（市政）建设项目办公室，永丰街道办事处、小昆山镇人民政府。

上海市松江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 年 8 月 10 日印发